

益环评表〔2022〕3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益阳市资阳区跃初废旧塑料回收厂
废旧塑料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市资阳区跃初废旧塑料回收厂：

你单位关于《益阳市资阳区跃初废旧塑料回收厂废旧塑料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批复的报告、承诺函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市资阳区跃初废旧塑料回收厂投资 200 万元，在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新桥山工业园租赁原湖南宏达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建设废旧塑料回收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加工生产车间，布局破碎区、清洗区、脱水包装区，配套办公室、原料库（含分选区）、半成品库、成品库，以及给排水、供配电、环保设施等相关辅助工程，项目建成后，年处理废旧塑料 1000 吨。

项目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和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根据湖南沐程生

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我局同意益阳市资阳区跃初废旧塑料回收厂废旧塑料回收项目的选址并建设。

二、你公司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生产运营管理中，必须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定期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切实防范各类环境风险事故。

(二)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须采取雾化喷淋处理措施，无组织排放废气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三)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收集絮凝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纳入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食品生产基地污水集中处理站深度处理。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对各项

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五) 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按规范分别设置危废暂存库和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其建设、运行和管理应相应分别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项目产生少量分选的废电路板、废含油抹布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分选杂质、沉淀池污泥等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三、你单位须严格控制原料来源，严禁处置《湖南省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湘发改环资规〔2020〕857号)中禁止、限制使用的原料。

四、本项目经批准同意建设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前，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6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手续，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负责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六、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表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2 月 14 日